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ai Lab Limited**

**再鼎醫藥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88)

**自願公告**

**及**

**海外監管公告**

## **建議公開發售美國預託股份**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 **建議發售**

本公司向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美國證交會」)提交8-K表格，內容有關其開始於美國包銷公開發售750,000,000美元的美國預託股份(「美國預託股份」)，而每股美國預託股份代表一股本公司普通股(「發售」)。所有美國預託股份將由本公司發售。本公司預期會授予包銷商30日選擇權，可額外購買美國預託股份，且該購買僅能以美國預託股份的形式結算。投資者可在發售中選擇收取本公司普通股(「股份」)代替美國預託股份。

發售受市場和其他條件所限，且無法保證發售會否完成或何時完成。

本公告並不構成在任何根據當地證券法律登記或符合資格前作出有關要約、招攬或出售即屬違法的國家或其他司法管轄區要約、出售或招攬購買任何美國預託股份、股份或任何其他證券的要約，亦不得於有關國家或司法管轄區出售任何美國預託股份或股份。發售將根據S-3ASR表格的儲架註冊登記聲明進行，該項聲明將於2021年4月19日(美國東部時間)向美國證交會提交後自動生效。本公司正向美國證交會提交有關建議發售的初步招股章程補充文件。S-3ASR表格的註冊登記聲明、初步招股章程補充文件及隨附招股章程副本可自(i) J.P. Morgan Securities LLC(由Broadridge Financial Solutions轉交，地址為1155 Long Island Avenue, Edgewood, New York 11717，電話：1-866-803-9204或電郵：prospectus-eq\_fi@jpmchase.com)、(ii) Goldman Sachs & Co. LLC(收件人：Prospectus Department，地址：200 West Street, New York, NY 10282，電話：1-866-471-2526，傳真：

212-902-9316或電郵：Prospectus-ny@ny.email.gs.com)、(iii) Jefferies LLC(收件人：Equity Syndicate Prospectus Department，地址：520 Madison Avenue, New York 10022或電話：1-877-821-7388)、(iv) Citigroup Capital Markets Inc.(由Broadridge Financial Solutions轉交，地址為1155 Long Island Avenue, Edgewood, NY 11717或電話：1-800-831-9146)及(v) SVB Leerink LLC(收件人：Syndicate Department，地址：One Federal Street, 37th Floor, Boston, MA 02110，電話：1-800-808-7525(分機號碼6132)或電郵：syndicate@svbleerink.com)取得。

## 前瞻性陳述

本公告載有關於本公司的未來期望、計劃及前景的陳述，包括但不限於使用「旨在」、「預計」、「相信」、「估計」、「預期」、「擬」、「可能」、「計劃」、「預測」、「規劃」、「尋求」、「目標」、「潛力」、「將會」、「或會」、「可能會」、「應會」、「繼續」、「打算」及其他類似用語的陳述。該等陳述構成前瞻性陳述(定義見《1995年私人證券訴訟改革法案》)。前瞻性陳述並非歷史事實，亦非對日後表現的保證。前瞻性陳述乃基於本公司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認為屬合理的期望及假設而作出，但受制於固有不確定性、風險及可能與前瞻性陳述所預期的情況迥然不同的事態變化。實際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流動資金以及本公司經營所在行業的發展可能因多種重要因素而與該等前瞻性陳述所述者迥然不同，該等重要因素包括但不限於(1)本公司成功商業化經批准產品並從中產生收入的能力；(2)本公司為其營運及業務計劃提供資金，以及為該等活動獲得資金的能力；(3)本公司的候選產品的臨床及臨床前開發結果；(4)相關監管機構就本公司的候選產品監管批准所作出的決定內容及時機；(5)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對整體經濟、監管及政治環境的影響；及(6)於本公司於2021年3月1日提交的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度報告(表格10-K)，以及向美國證交會提交的其他文件中所討論的其他因素。本公司預期，期後事件及發展將導致本公司的期望及假設改變，但其並無責任更新或修改任何前瞻性陳述(無論是因為出現新資料、未來事件或其他原因，惟倘法律可能規定則除外)。該等前瞻性陳述不得被視為代表本公司截至本公告日期後任何日期的意見而加以依賴。

承董事會命  
再鼎醫藥有限公司  
杜瑩  
董事、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香港，2021年4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董事杜瑩博士及傅濤先生；以及獨立董事陳凱先博士、John Diekman博士、梁穎宇女士、William Lis先生、Leon O. Moulder, Jr.先生及Peter Wirth先生。

\* 僅供識別